



# 大会

第六十九届会议

正式记录

## 第一委员会

### 第十二次全体会议

2014年10月20日星期一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拉特雷先生.....(牙买加)

下午3时开会。

#### 议程项目87至104 (续)

#### 关于项目主题的专题讨论以及介绍和审议在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听取“核武器”项目组发言名单上剩余发言者的发言。但在开始之前，我谨提醒委员会，按计划我们要在今天下午结束对该项目组的审议，以跟上专题讨论时间表的进度。因此，我们必须立即采取行动，确保发言控制在规定时限内，即以本国代表身份所作的发言以5分钟为限，以若干代表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以7分钟为限。我呼吁所有代表团在这方面全力配合，以免委员会工作进度落后于时间表。这是使我们能够跟上工作方案的进度，并在大会建议的最后时限之前结束审议的唯一方法。

佐野先生(日本)(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各国——澳大利亚、加拿大、智利、德国、日本、墨西哥、荷兰、尼日利亚、菲律宾、波兰、土耳其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向你、牙买加的考特尼·拉特雷大使表示衷心祝贺，祝贺你担任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第一委员

会主席职务，并向你保证，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各国将鼎力支持你的领导，使委员会本届会议取得成功。

4月11日和12日，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各国外交部长齐聚广岛——人类历史上首次投掷原子弹的地方，亲眼目睹了原子弹爆炸延续至今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他们被原子弹幸存者Hibakushas的证词深深打动，并重申该团体对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目标的承诺。考虑到这一点，他们邀请世界各国政治领导人访问广岛和长崎，也亲眼见证这些后果。

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致力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该条约是实现核裁军的重要基础，是全球核不扩散机制的基石，也是发展和平利用核能的基础。我们强调普遍加入《不扩散条约》意义重大，呼吁所有未加入《条约》的国家立即作为无核武器国家加入该条约。

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即将来临，我们敦促所有缔约国全面履行各项义务与承诺，尤其是立即全面执行《2010年行动计划》中的所有行动。我们重申，防止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唯一绝对保障，是将其彻底消除。为此，我们强调，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必需采取务实和逐步推进的做法，以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0506)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14-57878 (C)



无障碍文件

请回收



彻底消除核武器为目标，以便系统、持续地减少所有类型核武器，包括非战略性和未部署的核武器。

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承认单边和双边减少核武器具有积极影响，但却认为，这些做法无法取代旨在最终消除所有类型核武器的多边谈判。为此，我们敦促尚未参与核裁军努力的各方削减其核武库，以期将其彻底消除。在减少核武器数量的同时，还应采取步骤，削弱核武器在安全战略和军事理论中的作用和重要性。

提高核力量信息透明度也一直是“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十分重视的问题。没有透明度，就无法核查核裁军——《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就不会完全相信，核裁军措施已经以不可逆转的方式成功实施。

解除核力量的待命状态也很重要，不论是作为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步骤，还是为了避免和减少任何非授权或因事故发射核武器造成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的风险，都是如此。作为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基本步骤，“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呼吁立即就一项可以普遍有效核查的非歧视多边条约展开谈判，以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从而实现裁军和不扩散的双重目的。我们敦促裁军谈判会议尽快就这一项条约展开谈判。我们欢迎政府专家组围绕这个问题所作的工作。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禁核试条约》）也是实现核裁军的重要组成部分。《禁核试条约》还需一些国家签署和批准才能生效，因此，我们促请这些国家毫不拖延，立即签署并批准该条约。

“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致力于增强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的效力和效率，并强调出口管制在支持履行《不扩散条约》第三条第2款项下的核不扩散义务方面的关键作用。我们认识到核恐怖主义的严重威胁，并重申我们致力于共同合作，包括通过核保安峰会进程来加强核安全，以全面履行相关国际要求。

我们强烈谴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计划和弹道导弹计划，这些计划损害了《不扩散条

约》和全球不扩散机制，并对区域和全球和平与安全构成重大威胁。我们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多次进行弹道导弹发射表示谴责和严重关切。这些发射行为显然违反了安全理事会的相关决议。我们强烈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兑现其在2005年六方会谈联合声明中所作的承诺，履行安全理事会所有相关决议规定的义务，放弃所有核武器和现有的核计划，恢复对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协定》和《不扩散条约》的遵守。此外，我们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不要继续实施挑衅行为，除其他外包括，弹道导弹发射、核试验或威胁使用核武器。

“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欣见《联合行动计划》下第一批步骤得以实施，但感到遗憾的是，伊朗尚未落实与原子能机构签订的《合作框架》下的部分措施。我们希望，“欧盟3+3”与伊朗正在进行的谈判将导致最终全面地解决伊朗的核问题。我们呼吁伊朗迅速、平稳地落实各项措施，尤其是可能与军事层面有关以及与批准和执行其附加议定书有关的措施，以消除国际上对其核活动的关切。

“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作为一个致力于促进核裁军和核不扩散的非核武器国家团体，正严重关切地注视乌克兰局势，该局势成了我们之间以及大会上深入讨论的议题。“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期望各项国际义务和承诺得到尊重，包括与乌克兰加入《不扩散条约》有关的1994年《布达佩斯安全保障备忘录》。“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强调，以有关区域各国之间自由达成的安排为基础建立无核武器区，是加强核不扩散和核裁军进程的重要措施。

令我们遗憾的是，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仍未举行，而建立这样一个区是“不扩散条约”1995、2000和2010年审议大会最终成果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我们欢迎有关各方正在为解决未决问题进行协商，并呼吁在自由达成的安排基础上，尽早顺利召开由该区域所有国家参与的会议。

原子弹幸存者的证词提醒我们所有人，为什么永远都不应该打响核战争。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敦促所有国家重申其对任何核武器使用所带来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的严重关切，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表示了这样的关切。考虑到这样的后果，将近69年未使用核武器的记录永远延续下去符合所有国家的利益。

在我们开展一切工作，促成我们的不扩散努力取得成功以及实现核裁军以谋求建立一个更加安全世界，尤其是为此借助《不扩散条约》的过程中，核武器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影响是根本的着眼点。目前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讨论应该具有包容性和普遍性，并促进为实现无核武器世界这一目标而开展全球联合行动。

为了进一步凝聚势头以实现无核武器世界，我们强调向世界各国和子孙后代宣传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重要意义。必须以讲求事实的科学研究为基础进一步努力加深我们对核武器人道主义后果的了解。我们欢迎所有这样的努力，包括2013年3月在奥斯陆，2014年2月在纳亚里特举行的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问题会议以及今年12月即将在维也纳召开的会议。

最后，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呼吁所有《不扩散条约》缔约国本着合作和诚意精神参加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这可保持筹备委员会前几次会议所创造的建设性气氛。履行《不扩散条约》制度的承诺和义务，努力维护和加强该制度，包括在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上成功取得成果是所有《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的责任。

**汤姆森先生（斐济）（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基里巴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瑙鲁、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马绍尔群岛共和国、萨摩亚、汤加、所罗门群岛、图瓦卢、瓦努阿图和我国帕劳发言。

主席先生，鉴于这是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集团首次在第二委员会发言，请允许我转达本集团

对你的祝贺，祝贺你当选为主席。我们相信，在你主持第一委员会工作期间，委员会将履行职责，有所成就。也请允许我表达对你的主席团的信任，并祝贺他们当选。

我们亲身经历过太平洋核试验造成的毁灭性人道主义影响，因此我们致力于寻找真正和持久的解决方法，确保在任何情况下都绝不使用核武器。半个世纪以来，从1946年到1996年，我们所在地区——在基里巴斯、法属波利尼西亚和马绍尔群岛——进行了超过315次核试验，放射性沉降遍布我们整个地区，使整个珊瑚岛永远无法居住。

今年早些时候，我们举行了纪念在马绍尔群岛比基尼环礁进行最大规模核试验——Castle Bravo试验——60周年的活动。那次核爆炸的威力比投在广岛的原子弹要大1 000倍。生活在附近和下风处岛屿的村民，以及核试验工作人员，都因为比基尼环礁核爆炸和太平洋地区进行的其他核试验受到严重伤害。直接健康影响包括皮肤烧伤、脱发、指甲变色、恶心和其他急性放射性中毒症状。

我们也关切地注意到7月25日发布、根据第68/93号决议提交的秘书长报告（A/69/189）。在这份报告中，大会要求秘书长与联合国相关专门机构合作，编写一份关于法属波利尼西亚境内持续30年核试验造成的环境、生态、健康和其他方面影响的报告。我们仍然对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就法属波利尼西亚穆鲁罗瓦环礁和方加陶法环礁的残留辐射情况进行研究后得出的总体结论感到怀疑。该结论认为，

“预期辐射剂量率和辐照方式极轻微，不可能对生物群系产生影响”（A/69/189，第7段）。

这份报告除其他外主要表示，南太平洋地区癌症发病率的变化不能归结于来自穆鲁罗瓦环礁和方加陶法环礁的残余放射物质的辐射暴露。

然而，关于有害物质及废料的无害环境管理和处置对人权的影响问题特别报告员在提交人权理事会的一份报告中指出，各国实施核试验方案的领土

上的居民，包括法属波利尼西亚的居民都受到了核试验方案的影响。报告认为，“辐射剂量的任何增加，不管多么微小，都会导致罹患癌症的风险成比例增加”（A/HRC/21/48/Add.1，第9段）。

我们的社区今天仍在遭受核试验的长期影响，并因为辐射暴露而有着较高的癌患率，尤其是甲状腺癌患率。在一些地方，环境和食物来源仍受到高度污染。此外，我们各岛国民众中有许多人背井离乡，与其固有的生活方式相割裂。有毒废物问题特别报告员2012年确认了这种影响，他将马绍尔群岛共和国所受的影响称为严重的人权问题。

考虑这一段历史，我们欢迎国际社会重新关注核武器使用和试验带来的可怕的人道主义影响。里程碑式的奥斯陆和纳亚里特会议无疑证明，必须采取紧急联合行动以避免发生规模空前的人道主义灾难。

只要存在核武器，就存在有朝一日再次使用这些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非常真切的危险，不管是蓄意使用还是意外使用。仅仅制止核武器扩散到其他国家或非国家行为体是不够的；我们还必须按照第68/51号决议所概述的那样，消除所有现存核武器。

主席先生，你或许知道，马绍尔群岛共和国正在国际法院采取行动，目的是对所有没有按照《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和习惯国际法要求，秉持诚意参加核裁军谈判的所有核武器国家追究责任。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目前正在关切地注视此案。

我们必须共同找到新的方法，最终实现《不扩散条约》的两个核心目标。《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使我们进一步接近这一目标。因此，各种区域性无核武器区条约，包括涵盖南太平洋的《南太平洋无核武器区条约》（《拉罗通加条约》）也使我们进一步接近目标。但也需要其他的法律文书，其中第一项文书就是裂变材料禁产条约。

核武器国家必须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意外或未经授权发射核武器的风险，并确保核武器和脏弹不落

入恐怖主义团体之手。我们呼吁所有还没有加入《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国家加入《条约》，接受《防止弹道导弹扩散海牙行为守则》，并作为无核武器国家加入《不扩散条约》。

我们呼吁核武器国家采取进一步努力减少并最终消除各种类型已部署和未部署的核武器，包括为此采取单方面、双边、区域和多边措施。

彻底消除核武器是为了后代的利益而保护我们脆弱环境并把宝贵资源从防务转用于可持续发展的总体构想中至关重要的一部分。我们期待着即将在维也纳召开的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会议，我们希望这次会议将取得切实进展。

穆沙拉卡先生（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以阿拉伯语发言）：首先，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赞同埃及代表将以阿拉伯集团的名义作的发言。我们还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和日本代表今天早些时候以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对裁军和不扩散采取了非常明确的立场，因为我们确信，裁军和不扩散是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两个不可或缺的办法。我们还认为，和平利用核能必须以透明方式进行，并符合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目标。我们认为，加入所有关于裁军和不扩散的文书，尤其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因为该条约是核不扩散和核裁军制度的基石。我们还致力于支持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在这方面，我们重申全面保障监督协议附加议定书的重要性，因为这些议定书为确保核能和核设施仅被用于和平目的提供补充手段。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于1995年成为《不扩散条约》缔约方。我们还于2003年加入了2000年《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同时签署了一项关于全球保证的协议，并于2010年加入了《附加议定书》。我们坚持我们的立场，那就是，充分执行根据这些不同的国际文书制定的各项目标。在这方面，我们欢迎伊朗

与5+1集团之间达成的原则协议。我们希望，所进行的谈判将导致达成一个关于伊朗核问题的全面解决办法和一个确切的时间表。我们希望，这将解决伊朗同原子能机构的所有剩余问题，以使世界更加相信伊朗核计划用于和平目的。

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我国代表团对于在这方面未能取得显著进展表示关切。我谨强调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的必要性，并呼吁附件2所列各国尽快签署和批准该条约。就日内瓦裁军谈判会议陷入僵局而言，应当缔结一项裂变材料禁产条约，以确保建设一个无核武器世界。

关于将核能用于和平目的这个问题，阿拉伯联合酋长国树立了一个榜样，可供在中东地区满足日益增长的能源需求时仿效。我们感到自豪的是，我国在本着最高透明度、保安与安全标准和平利用核能方面，在本区域起了领头作用。2012年，我们建立了第一座核反应堆。2013年，我们建立了第二座核反应堆。一个月前，我们开始建造第三座核反应堆。我重申我国承诺同原子能机构合作，以加强国际核安全目标。我们赞扬国际社会力求就使用核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达成协议并提高人们对这一影响的认识。特别是，我们非常高兴地看到，在奥斯陆和纳亚里特举行了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问题会议。我们期待着今年12月举行维也纳会议。

我们认为，国际社会必须加倍努力，务使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取得成功。

范德尔克瓦斯特先生（荷兰）（以英语发言）：我将宣读我的发言稿的简略版。

七十年前，尼尔斯·玻尔指出，我们必须就控制新放射性材料的使用达成某种协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就是这样做的。《不扩散条约》是基石，我们理应给予全力支持。该条约一直在很好地为我们服务，但我们同意一些人的说法，即确实需要取得更多的成果和进展。

我们期待着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我们同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伙伴们一道，坚定致力于建设性地开展工作，力求使该审议大会取得成功结果。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提交了12项工作文件，为进行讨论和贯彻落实2010年《行动计划》提出建议。

对我们来说，成功的审议大会意味着在该次大会上我们将盘点所取得的进展并决定如何向前迈进。我们必须作出评估，将此作为采取后续行动的依据，就那些仅得到部分执行的行动而言尤其如此。显然，成功的审议大会必须涉及《不扩散条约》的所有三根支柱。

荷兰仍然充分致力于实现建立无核武器世界这一目标。核裁军是长期优先事项，并将继续如此。我们不同意这样一种看法，即国际战略形势是停止核裁军的理由。实际上，情况可能恰恰相反。在这动荡不定的时代，我们尤其应当加紧努力，找到共同点，争取在裁军领域取得进一步进展。

关注核武器人道主义后果具有重大意义，如果有助于加快裁军，就能够对不扩散条约进程产生积极影响。同安全层面一道，对核武器人道主义后果的关切支撑着我们旨在实现建立无核武器世界这一共同目标的实际和持续努力。为彰显这一议题的重要性，荷兰加入了由澳大利亚提出的关于这一议题的声明（见A/C.1/69/PV.11）。

在这一讨论中，不可忽视安全层面。尽管我们意识到各方在这一问题上看法不同，但我们希望，这不会导致我们分裂，我们将团结起来，以实现《不扩散条约》的各目标。我们将参加定于12月份举行的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维也纳会议。我们希望，其他人也将这样做。我们希望，该会议将推动《不扩散条约》取得成功结果。

在我们看来，通往无核武器世界的最佳途径是通过分步走的进程，并采取实际和具体的措施，同时将雄心壮志同现实主义结合起来。所有拥有核武

器的国家，不论在《不扩散条约》之内还是之外，都可以立即采取具体的裁军措施。

关于解除待命状态，我高兴地宣布，荷兰今年将首次对题为“降低核武器系统的战备状态”的决议草案(A/C.1/69/L.22)投赞成票。

我们强调就一项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开展谈判的重要性，同时欢迎政府专家组的工作。我们希望，该专家组将拿出一份会使我们更加接近开始真正谈判的实质性共识报告。

副主席弗勒杜采斯库女士(罗马尼亚)主持会议。

对我们来说，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仍然是裁军机制中的重要元素。我们感到痛惜的是，裁谈会未能开始谈判，不过我们看到，过去一年出现了一些令人鼓舞的事态发展。非正式工作组做了一些有益的工作。活动安排表使我们得以就核裁军、一项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消极安全保证和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等问题进行了广泛的非正式讨论。这当然是不够的，但我们希望，这些讨论将使我们更接近实现就裁军提议进行谈判这一重要目标。

让我强调，我们取得了进展。核武器比二十年前少了数万件。在此问题上，我们赞扬美国和俄罗斯。许多军用裂变材料被转为民用，而且核武器在军事理论中的作用也被降低。但这一进展还不够。必须作出更多努力，尤其在裁军方面。在这方面，我们呼吁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减少其用于军事目的的裂变材料。

五个核武器国家(五常)承诺就导致核裁军的步骤加快取得具体进展。我们欢迎“五常”向筹备委员会上届会议提交报告，并非常希望看到就审议大会的新情况提交更多报告。我们认为，就各项行动的落实进展情况提交报告，应当成为《不扩散条约》审议周期的经常性内容，而且报告可以包括对于“五常”就建立信任、核查和透明措施所开展的工作的反馈。

关于核保安问题，荷兰荣幸地主持了今年的核保安峰会，为增进世界安全作出了贡献。在加强国际合作、减少核材料数量和加强核材料保安方面取得了进展。然而，在增强所有民用和军用核材料保安方面仍须做更多工作。我们期待在美国举行最后一次峰会。

主席恢复主持会议。

荷兰愿与所有其它国家一起努力，共同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最终目标。距离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只有几个月的时间了，我们呼吁各国为审议大会圆满成功作出建设性的努力，因为这将为该领域采取进一步行动确定框架。

Chan女士(哥斯达黎加)(以西班牙语发言)：哥斯达黎加赞同新西兰代表以超过155个国家的名义，就一切使用核武器行为将导致的破坏性人道主义后果问题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我们大力支持亟须消除这些武器的看法，认为这是防止其使用——无论是蓄意使用，还是意外使用——的最好办法。因时间关系，我将只是重点谈谈以下几个问题。

我们的目标应当是在严格和有效国际监督下全面彻底禁止和销毁核武器。哥斯达黎加和马来西亚在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往届审议大会上提交了一份关于核武器示范公约的提案，以及关于该问题的其它工作文件。此类公约可通过采取整体方式谈判达成，也可通过签署一揽子协议达成。

过去，在销毁具有不能接受的人道主义影响的武器之前，通常会禁止这些武器。现在就可以寻求在法律上禁止使用、拥有、储存和发展核武器，即便核武器国家不愿参与谈判进程。哥斯达黎加愿意加入纳亚里特会议主席提议的外交进程，以便谈判拟订一项禁止核武器的条约。这会为防止使用、拥有和部署核武器建立一个强有力的法律框架，也会是彻底销毁核武器的一个重大步骤。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必须生效。曾在马绍尔群岛和中亚开展的核试验绝不能重演。哥斯达黎

加敦促附件2国家——该《条约》需其批准才能生效——加快该文书的签署和/或批准进程。所有国家都必须停止实施核武器试爆、其它核爆炸以及包括亚临界试验在内的其它所有相关非爆炸性试验。

需要在启动裂变材料禁产谈判方面取得具体进展。裁军谈判会议长达十年的瘫痪状态，一直是这方面的一大障碍。因此，我们欢迎核武器国家宣布暂停生产用于制造武器的裂变材料这一进展。我们也欢迎召集政府专家组讨论禁止生产裂变材料条约的内容。哥斯达黎加对于要到2015年审议大会后才能看到政府专家组的报告感到遗憾。

虽然在削减全球核武器储存方面朝着正确方向迈出了一些小的步骤，但进展不够而且削减速度缓慢。我国尤其感到遗憾的是，被削减的核武器多为非作战弹头和储备弹头。因此，我们呼吁核武器国家采取新的措施，以透明、可核查和不可逆方式削减战役武器和非战略武器。同样，我们表示完全反对将现有核武器现代化以及发展新型核武器。很多此类武器仍处于高度待命状态。哥斯达黎加敦促核武器处于高度待命状态的国家立即降低其系统的战备等级。

哥斯达黎加始终坚定支持《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并坚信其宗旨，坚信在我们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愿望的过程中，它能够成为一项关键文书。不幸的是，《不扩散条约》在有效执行——特别是落实核裁军支柱——方面仍面临很多挑战，这包括但不限于2010年《行动计划》、2000年审议大会制定的13项实际步骤、核武器国家继续迟迟不履行第六条为其规定的义务、未能就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问题举行国际会议，以及裁军谈判会议陷入瘫痪。

一年前，哥斯达黎加曾主持了推动核裁军多边谈判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的工作。我国完全支持爱尔兰今年今年将要提出决议草案（A/C.1/69/L.21），以便将该项目继续保留在委员会议程上。

哥斯达黎加坚信，人道主义范式必须成为我们努力实现彻底销毁核武器目标的驱动力。此外，我国认为必须加强国际法在核裁军和不扩散中的作用。哥斯达黎加认为，我们的安全不是来自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而是来自遵守国际法。

我们仍希望，奥地利今年12月将在维也纳主办的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问题第三次会议和2015年将要举行的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能够为接近我们的裁军目标提供平台。为此，我们鼓励各国支持关于就一份新的法律文书启动谈判的呼吁，将核武器置于同化学和生物武器等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同等的地位。更坚定地开展工作的时候到了。现在就是采取行动的时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西代表介绍决议草案A/C.1/69/L.10。

**阿吉亚尔·帕特利奥塔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我谨发言介绍一般性辩论中提到的题为“无核武器的南半球和邻近地区”的决议草案A/C.1/69/L.10。巴西和新西兰将在本届会议上再次介绍该决议草案。该决议草案的案文已散发给各国代表团。我谨借此机会就提出案文的理由及其关键内容简要地谈谈看法。

消除核武器及其对人类构成的威胁，一直是联合国成立以来的一项根本目标。在我们继续奋力充分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和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最终目标之际，我们也有义务探索一切其它办法，来支持这项进程、加强安全和促进合作性国际秩序。

正如《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最后文件》重申的那样，人们已经认可，建立无核武器区是促进会员国之间的合作以及与国际社会的合作，制止核扩散和支持核裁军的一项重大临时措施。

该决议草案再次表示，相信无核武器区在加强核不扩散制度、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器目标方面的重要作用，对建立无核武器区各项条约缔约国、签署国以及蒙古之间的合作表示欢迎，并满意地指出，

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各项现有条约，包括《特拉特洛尔科条约》、《拉罗通加条约》、《曼谷条约》、《佩林达巴条约》以及《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现在均已生效。在此背景下，还请允许我提及南大西洋和平与合作区，其成员重申了对南大西洋作为一个无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承诺。

我们还呼吁尚未签署和批准无核武器区条约各项议定书的有关各国签署并批准各项议定书。我们敦促所有核武器国家撤回任何与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目标与宗旨相违背的保留或解释性声明。

该决议草案还欢迎采取步骤，以期在有关国家自由商定的安排的基础上设立其它无核武器区，包括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它还鼓励努力帮助印度尼西亚召集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和签署国以及蒙古第三次会议。

核武器的存在不符合联合国防止战争和促进和平的根本目标。在《不扩散条约》又一个审议周期即将结束，该条约无限期延长之后20年，原子弹摧毁广岛和长崎近70年之后的今天，亟需推进消除世界上核武器恐怖的承诺。因此，我们鼓励所有会员国支持该决议草案，再次确认朝着这一目标迈进的重要性。

**班伦蓬先生（泰国）（以英语发言）：**泰国赞同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做的发言（见A/C.1/69/PV.11）。

对泰国来说，核武器有可能会带来灾难性危险。因此，我们找不到反对核裁军的任何合理理由。过去数周会员国所做的发言再次确认了这种理解。事实上，国际社会已再次表示致力于营建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

与此同时，由于在核裁军和不扩散问题上显然陷入僵局，在一般性辩论期间可明显感到一种集体挫败感。我们需要严肃地重新审查我们迄今所采取的做法。泰国希望今年在第一委员会进行的讨论将大大帮助推动这个至关重要而且刻不容缓的议程。

泰国重申它对不扩散制度的基石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承诺。必须把核裁军与不扩散作为有着实质关联的两个问题：它们相辅相成。仅靠不扩散不足以实现我们世界的持久和平，因此，我们必须继续采取双管齐下的办法。

我们还必须意识到，彼此合作将使局面完全改观。采取一种政府各部门和全社会的做法将加大我们的工作力度。我们需提高政府和社会各部门的认识。我们需提倡它们在核安全、核保安以及保障监督问题上的参与。我们需缩小能力上的差距，以便各国均能有效处理这些问题。

与此同时，我们必须铭记，核科学的发现是人类迈出的一大步，和平利用原子能的权利必须继续得到保护。核能与核技术如运用得当将带来巨大的裨益。我们支持对核技术能力开展更多的科学研究，以改善民众的生活。国际原子能机构和粮食及农业组织利用核技术在粮食保障领域共同开展的工作确实令人耳目一新。它提醒我们，核能不只是造成破坏，它也会促进发展。

无核武器区对于核裁军至关重要，它们对于区域和全球和平与安全也是如此。泰国与东南亚国家联盟其他成员国一道，敦促核武器国家继续参与磋商，以期最终签署《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我们希望尽早切实建成东南亚无核武器区。

与此同时，泰国对关于中东无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会议尚未召开表示遗憾。距离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仅剩六个月的时间了。我们仍希望取得某些切实进展，以挽救《不扩散条约》的公信力。有关各方必须不再拖延地继续在该问题上做出努力。

尽管任务未能完成，裁军进展姗姗来迟，但实际上，形势并非一片暗淡。我们也取得了一些成功。泰国欣见9月26日纪念了首个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我们与墨西哥和古巴驻曼谷大使馆一道举办了我们自己的活动，以提高对核武器危险性与非人道性的认识。我们将继续对我们的子孙后代进行

该问题方面的教育。我们将继续传承这样的理解，即：核武器不能变成一种可以接受的必需品。核裁军的目标是不容讨价还价的。

我们在该问题上看到的另一个积极的事态发展涉及人道主义举措。我们对于在奥斯陆和纳亚里特召开的核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国际会议所营造的势头与动能感到鼓舞。泰国积极参加了这两次会议，对奥地利决定于今年12月主办第三次会议表示欢迎。我们期待建设性地与会。

泰国认为，现在是国际社会探讨具体核裁军选择的时候。我们需启动关于一项全面禁止核武器的具有明确和可行时间表的法律文书的谈判。我们需发挥创造力，就各种可能性开展坦诚的讨论。我们需要为取得裁军领域具体进展奠定基础。我们可以从裁减常规武器的成功案例中学到很多东西。泰国希望它的呼吁将引起今天在此与会的各会员国的共鸣。

当然，我们并不抱幻想，前方的道路是艰难的。但是，我们有理由感到乐观。主要的核武器国家正在做出裁军承诺。我们看到最高层在该问题上发挥领导作用。但是，我们需要营造更多势头。在这方面，民间社会积极开展的活动、领导者网络以及诸如人道主义举措等各种运动必须继续共同努力，以实现这个重要目标。我们将在提高认识和建立妥善谅解方面尽我们的一份力量。我们希望与其它国家一道努力，以实现我们的共同目标。

**雅库博夫人（立陶宛）（以英语发言）：**立陶宛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并愿进一步阐述几个特别重要的问题。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是全球不扩散制度的基石，也是国际安全架构的重要组成部分。应当以平衡方式推动其三根相辅相成的支柱，以便进一步加强不扩散制度的公信力和完整性。立陶宛重申，我们坚定致力于实现全面和彻底裁军以及无核武器世界目标。在我们实现这一目标

之前，采取有效的核军备控制措施和进一步裁军，特别是削减全球核武器库存，仍然极其重要。

至关重要的是，在我们努力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过程中，国际社会应坚持采取包容性办法，避免各自为政。立陶宛认为，这一进程应由一个坚实的框架组成，其中包括相辅相成和相互补充的条约、机构以及承诺。这还必须是一个多边进程，尽可能有包容性，特别是要把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包括进去。

国际社会已经有许多此类多边基石，然而，目前迫切需要的是朝这个方向迈出合乎逻辑的下步步骤。在这方面，立陶宛呼吁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早日生效，并且立即启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谈判。

作为一个无核武器国家，立陶宛认为，建立信任措施、相互透明以及有效核查是核军备控制和裁军进程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这些措施应适用于战略和非战略核武器二者。但是，非战略核武器应当作为优先，因为这类武器不受现有裁减条约的管制。

立陶宛仍致力于确保负责任地推动和平利用核能。缔约国在享受权利的同时，应当采取负责任的行动，履行它们的不扩散义务和公认的国际标准、公约以及保障监督协议。立陶宛高度重视在目前有在建核项目的国家，特别是邻国之间——假如此类项目紧邻国家边境的话——加强透明度和信任。在这方面，所有核电站，无论是计划建设、在建还是已投入运营，都应充分遵守所有相关国际协议，满足最高核安全要求。

国际不扩散制度在《不扩散条约》义务和国际原子能机构核查和保障监督制度的基础上，防止了核武器的严重扩散。但是，这一制度未能完全制止扩散，同时，国际社会面临来自国家和非国家行为体新的和已有的挑战。

在海牙核保安峰会上，58位世界各国领导人达成了具体协议来防止恐怖分子获得可以用来生产

核武器的材料。立陶宛致力于履行在首尔和海牙核保安峰会上作出的承诺。作为一个国家能力建设机构，立陶宛的核安全示范中心培训预防、探查、处理应对以及调查核放射材料走私行为等领域的官员。

20年前，乌克兰继白俄罗斯和哈萨克斯坦之后，作为无核武器国家加入了《不扩散条约》，并且从其境内清除了苏维埃时代的核武器——在当时是世界第三大核武库——以此换取安全保证。这对核裁军制度来说是一项历史性成就，也是朝没有核武器的未来迈出的一大步。相应地，根据1994年《布达佩斯备忘录》，包括俄罗斯联邦在内的核武器国家重申，它们致力于尊重乌克兰的独立、主权和现有边界，致力于避免威胁使用或使用武力破坏乌克兰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并且保证永远不会对乌克兰使用武力。

俄罗斯联邦非法占领克里米亚，把大量武器和部队运入乌克兰境内，同时继续利用一切手段来破坏该国局势的稳定，由此违反了它根据《联合国宪章》、《布达佩斯备忘录》以及基本国际法承担的义务。这些肆无忌惮的违约行为对《不扩散条约》以及整个裁军进程有严重影响。我们以最强烈的措辞谴责这些行为。立陶宛敦促俄罗斯联邦尊重乌克兰的独立、主权和领土完整以及被占领的克里米亚的无核化地位。

凯勒曼先生（南非）（以英语发言）：首先，南非完全赞同以不结盟运动、非洲集团以及新议程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

只要存在核武器，人类就将继续面临灭顶之灾。经验表明，核武器爆炸具有巨大的、不受控制的能力和滥杀滥伤特性，其影响远远超出国家边界。这种影响，包括造成的更长期人道主义、环境以及社会经济后果将伴随我们好几代人。

国际社会众口一词对这一严峻威胁表示了关切。在奥斯陆和纳亚里特举行的两次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会议，确认没有一个国家或国际机构

能够充分解决核武器爆炸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因此，南非期待将于2014年12月在奥地利举行的后续会议，这将使我们能够继续这一重要对话。我国代表团也很高兴支持新西兰代表今天早些时候代表155个国家所作的发言（同上），这些国家重申，它们对核武器造成的不可接受的人道主义后果深感关切。

大量公共资源被转用于核武器，与为支持千年发展目标提供的发展援助形成鲜明对比。今天，与维持核武库相关的费用大致相当于为非洲提供的发展援助的两倍还多。在数十亿人的基本人类需求尚无法得到满足的世界上，这种状况显然既不可接受，也不可持续。

只要存在核武器，纵向和横向扩散就会继续存在。继续开发新型核武器及其运载工具，清楚表明某些国家仍抱有无限期保留这些武器的希望，与它们的法律义务和承诺背道而驰。

因此，必须竭尽全力消除这些威胁。所有国家都理所当然地重视核裁军并对其负有责任。因此，南非认为，我们各国——发达和发展中国家、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都能够为建立一个推动实现和维持无核武器世界的框架作贡献，这其中包括清楚界定的基准和时间表，并且得到一个强有力核查体系的支持。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方2015年审议大会的筹备进程再次表明，大多数缔约国对在执行2010年行动计划方面缺少进展，包括未能在2012年举行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会议感到不满。

未兑现的承诺还包括，除其他外，进一步削减核武器数量、减少军事理论对核武器的依赖性、《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为无核武器国家提供有法律约束力的安全保证以及缔结一项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和其它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的条约。显然，2015年审议大会能否取得成功，取决于缔约国在多大程度上兑现其庄严承诺，包括核武器国家作出的在实现核裁军步骤方面加快进展的承诺。

最后，我要重申，在当今安全环境中，不容存在核武器。此类武器非但没有如某些人所声称的那样阻止冲突和战争，反而持续不断地造成不安全状况和驱动扩散。凸显彻底消除此类武器之必要性的人道主义要务要求各方重新作出承诺和下定决心，以实现并维护无核武器世界。南非随时准备为此出力。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基斯坦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A/C.1/69/PV.27。

**阿马尔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我将作简略发言，发言稿全文正在分发中。

今天，管制、减少和防止特别是核武器等军备扩散的全球努力正面临着严重挑战。36年前，在大会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上，大会就执行裁军议程的授权和机制达成了共识。随着时间的推移，这一共识已经破裂，实现核裁军这一共同目标变得更加渺茫。

有关军备控制、不扩散和裁军的准则、规则和机制的国际共识正在逐步消失，从以下这些事态发展中可见一斑：第一，《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核武器缔约国中多数反对就一项核裁军公约进行谈判；第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长期以来一直未能生效，而某些国家有可能进行新的试验；第三，某些国家在安全理论中继续依赖核武器，并且甚至对无核武器国家威胁使用核武器；第四，有人采取选择性的防扩散措施，在核问题上搞特殊化，并为和平的核合作规定歧视性的条件；第五，甚至在存在核威慑的地方，有人依然奉行有关使用常规武器的理论；第六，各国之间在军事力量上的悬殊不断扩大；第七，存在恐怖分子和其他非国家行为体获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危险；以及第八，裁军机制未能就其议程上的任何议题达成共识。

不扩散和核裁军对于国际和平与安全都很重要。只要在这两个方面同时作出努力，就能为防范扩散风险筑起有效壁垒和促进裁军。仅采取所谓分步走的办法不过是回避核裁军的花招。少数几个大

国执意保留核武器，同时为其他国家规定严格的不扩散制度，这样做只会在各国中间加重不安全感。

尽管有人高谈阔论，自诩道德高尚，但事实上，核武器仍然是军事联盟安全理论所不可或缺的。核武器还为军事联盟成员中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广泛的威慑保护。因此，这些国家间接和心照不宣地鼓励拥有乃至使用核武器，将此作为其联盟战略理论的一部分。

巴基斯坦认为，必须建立基于规则、公平和非歧视性的国际秩序，以执行全面裁军议程。这一议程应当发扬现有成就，并且应包括化解所有国家安全关切的措施。它应当推进限制和削减战略武器和常规武器的努力。某些国家采取的单边和双边措施是片面和不充分的，不能代替履行多边裁军义务。这一议程还应通过公平、基于标准和非歧视性的政策加强国际不扩散制度。不应当为增强力量或谋取利益而搞特殊化或给予优待。应当制止核武器的横向扩散和纵向扩散——向联盟伙伴提供核威慑保护，此举本身无异于横向扩散。应当向无核武器国家作出消极安全保证。作出这种保证既不花钱，也不损害核武器国家的安全。

不应当采取片面措施，推卸裁军义务而主张缔结一项仅禁止今后生产裂变材料的条约——这甚至不是一项防扩散措，而应当同时减少现有裂变材料储存。这将是朝着消除核武器方向迈出的真正一步。在采取这些步骤的同时，国际社会应立即就一项要求在规定时限内消除核武器的公约开始谈判。

对绝大多数国家来说，核裁军仍然是国际安全议程上最高优先事项。于2013年9月26日在第六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大会核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见A/68/PV.11），是大会有史以来第一次就这一议题举行的峰会。我们支持2013年12月5日通过的题为“2013年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的后续行动”的第68/32号决议。该决议呼吁在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紧急开始谈判，以早日缔结一项关于核武器的全面公约。然而，令人遗憾的是，过去30年

来，裁军谈判会议一直未能就这样一项裁军公约开始谈判。

早该作出努力，以便达成一项关于核裁军和消除核武器的新共识。在不低估达成重焕活力的全球共识可能面临挑战的情况下，必须加倍努力，争取建立真正无核武器的世界。巴基斯坦重申不结盟运动120个成员国的长期呼吁，要求召开大会第四次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以振兴确保在满足所有国家安全关切的同时消除核武器的全球共识。

《联合国宪章》规定，所有国家都有义务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武力。核国家也负有这项义务。二十世纪六十年代，无核武器国家提出了给予消极安全保证的要求，以确保它们的安全，而根据《宪章》，它们有权这样做。巴基斯坦同联合国绝大多数会员国一道认为，在裁谈会就这一议题进行谈判的时机已经成熟。这样做也将有助于建立信任和谅解的气氛，并且还会有助于缓解目前在更广泛的裁军和不扩散议程问题上存在的紧张。

为谋求消极安全保证，巴基斯坦以截至今天联署决议草案的19个代表团的名义介绍题为“缔结保证不对无核武器国家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国际安排”的传统决议草案。同第一委员会往届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草案类似，今年的决议草案（A/C.1/69/PV.27）有一些技术性的更新。

决议草案重申亟需早日就关于消极安全保证的有效国际安排达成协议，满意地注意到，没有人原则上反对缔结一项关于这一议题的国际公约。决议草案呼吁所有国家，尤其是核武器国家，力求早日达成协议，并建议进一步加紧努力，争取在此问题上形成共同办法和共同方案。最后，决议草案建议裁军谈判会议积极继续加紧谈判，以期早日就消极安全保证问题达成协议。我国代表团和各联署代表团期待着这项决议草案以尽可能广泛的支持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在请下一位发言者发言之前，我谨再次提醒各代表团在以本国名义发言时将发言时间限制在5分钟之内。

**乌鲁埃拉·阿莱纳莱斯女士（危地马拉）（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们要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仍然是全球不扩散制度的基石，也是实现核裁军不可或缺的基础，但该条约持续切合实际并得到有效执行的条件之一是，必须同等关注其三根支柱中的每一根支柱。危地马拉承诺促进《不扩散条约》的普遍性和充分遵守每一项规定。

本着这些精神，我们对于最近于今年在纽约举行的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未能商定具体建议感到惋惜。现在距离2015年审议大会不到一年时间。至关重要，国际社会不能满足于只是重申原先所作的、时限不可能无限延长的承诺。这有违《条约》的文字和精神。我们不要忘记，《不扩散条约》不是作为一项永久制度设计出来的，而是达成的承诺的结果，而这项承诺的最终目的是各方要遵守所有义务。不能仅仅为了达成一致而简单重申相同的承诺。如果协商一致被当作“最小公约数”的同义词，或者意味着维持现状，那么它就毫无价值。近年来，我们看到国际社会对于核裁军再次持乐观看法，并再度表现出兴趣与活力，要推进一种立场，清楚表明，我们不愿让少数核武器国家决定何时以及是否要实现核裁军。关于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问题的倡议体现了这一现实，它作为本组织的一项优先工作，应当是联合国核裁军辩论的核心内容。纳亚里特会议和奥斯陆会议对于启动这一辩论起了重要作用。我们希望将在维也纳举行的下一次会议能够保持头两次会议创造的势头。

一些代表团就它们认为的与《不扩散条约》平行的倡议增多的情况表达了关切。和它们不同，

我们认为这些倡议显然不对《不扩散条约》构成竞争，而对其构成补充。这些倡议也表明，国际社会大多数成员对于我们在实现彻底、可核查的核裁军道路上缺乏具体进展感到越来越不耐烦和不满。“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应当使我们得以铭记该目标的紧迫性，而且提醒我们这些武器对人类构成的威胁。虽然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都会不分青红皂白地对平民和环境造成影响，其破坏性影响将会持续几代人时间，但只有核武器能够造成人类和我们星球的毁灭。无疑，使用核武器有违《联合国宪章》所确立的原则，也不符合国际人道主义法。

鉴于核武器构成的危险，人们无法理解为何它们没有被禁止，为何在这个问题上不像我们在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问题上所看到的那样，也已订立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因此，我们呼吁尽快启动关于此一文书的谈判。与此同时，极有必要落实所有那些旨在减轻风险的倡议。因此我们认为极有必要维持暂停核试验的做法，直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

无核武器区是核裁军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危地马拉对于身为《特拉特洛科条约》成员感到骄傲，该条约在地球上的一个人口密集地区建成了首个无核武器区。这为建立其它非核化区树立了榜样，也是一种激励。我们得以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建成一个无核武器区。然而，我们应当保持警觉，确保该地区不存在核威胁的危险。我们要求撤销对于《条约》的所有解释性声明。我们也对未能举行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会议感到惋惜。我们再次要求有关各国加倍努力，以便迅速召开该会议。

最后，因为我们非常重视无核武器区，所以我国代表团决定参加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介绍的决议草案(A/C.1/69/PV.57)的共同提案。决议草案的内容涉及2015年5月召开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缔约国和签署国及蒙古第三次会议。

**Sylla先生**（塞内加尔）（以法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对于参加关于核武器问题的专题辩论会感到

高兴。我们也对有机会谈谈我们在这一重要问题上的看法感到高兴。该问题成为整个国际社会关注的焦点是有道理的。

我国代表团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和尼日利亚代表分别以不结盟运动和非洲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

塞内加尔愿首先重申，它坚定承诺实现我们追求无核武器世界的共同目标，核武器对人类生存构成了严重威胁。由于这些武器会落入恐怖团体之手，我们感到更加关切。我国仍相信，全面彻底消除这些武器是防止使用它们的唯一保证。

尽管我们拥有共同的意愿——我们已数次重申了该意愿——我们仍必须指出，我们希望实现的核裁军正在日益成为乌托邦。相关条约只是规定了销毁装载或是没有装载核弹头的导弹，从而造成核能力可以逆转。我们的理解是，震慑理念——它使保留核武器成为合法——旨在保障和平。

目前，必须通过实现《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普遍化和遵守先前商定的承诺，来加强该条约的权威。该条约是全球不扩散和裁军制度的基石。在这方面，尽管没有达成我们在筹备委员会各届会议上看到的那种共识，但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仍应努力落实2010年决定的64项行动。此外，《不扩散条约》第六条明确要求各国实现核裁军目标，敦促它们为此真诚地进行谈判。

第68/32决议再次回顾了就中东无核武器区问题举行会议——原定于2012年举行——以及通过《不扩散条约》第六条提到的核武器问题全面公约的问题。该决议也是实现核裁军的决定性步骤。在这一切之外，我们还必须于2018年举行联合国裁军问题高级别国际会议。

核裁军和不扩散是两个同等重要的相互依存的目标。所以，除了现有核国家之外，如果其它国家也为了获取核武器而违反《不扩散条约》，就不可能有全面彻底的裁军。此外，我们的不扩散努力必

须与按照可核查、不可逆的时间表开展的有效裁军工作齐头并进。

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可在采取高效措施遏制核武器横向和纵向扩散方面发挥首要作用。然而，只有我们同意为原子能机构提供加强其自身核查和监督能力所需的资源和工具，该机构才能够充分履行其使命。

最后，我要重申，只是宣示诚意和意图，无从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在此之外，正是通过展现坚定的政治意愿，表明我们愿意充分承担我们的职责——无论是个体还是集体职责——才能使我们取得所希望的成果。

罗巴贾兹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就本项目组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

作为1968年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框架内达成的一揽子协议中的一个至关重要的部分，核裁军是裁军议程上最为优先的事项，而彻底消除核武器是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此类不人道武器的唯一绝对保障。由于核裁军领域持续缺乏进展，数以千计的已部署和未部署的战略性而非战略性核武器依然存在，继续对国际和平与安全以及人类文明的生存构成威胁。

核武器国家继续不履行其根据《不扩散条约》所承担的核裁军法律义务，这削弱了《不扩散条约》作为核裁军与不扩散努力基石的目标和宗旨以及适切性、完整性和公信力。制造核武器的目的不是为了储存。某些核武器国家和北约国家的军事理念探求在某种情况下使用或威胁使用这些不人道的武器，并为这种做法开脱。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完全赞同以下观点：任何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做法均违反《联合国宪章》与国际法特别是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原则。我们还认为，仅仅拥有核武器就不符合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原则。

当前以保护核武器的安全与可靠性为由而更新现有核武器和花费数十亿美元建设新核武器设施的计划违反了核武器国家系统性和渐进式地努力实现核裁军的明确承诺，显然是不遵守《不扩散条约》第六条的做法。我们强烈呼吁核武器国家履行其根据《不扩散条约》所承担的义务，立即停止一切发展和更新核武器及其相关设施的做法。

法国宣布计划更新其核武库，这是一个令人严重关切的问题。这种政策使法国不履行其根据《不扩散条约》所承担法律义务的情况更加严重，加深了《不扩散条约》面临的信任危机。我们呼吁法国回到履约的道路上来，履行其核裁军义务。

在欧洲联盟某些无核武器成员国的领土上仍部署着数以百计的核武器及其运载工具，这也令人严重关切，它违反了根据《不扩散条约》第一条所承担的义务，该条规定不向任何接受方转让核武器。

臭名昭著的以色列政权拥有核武器，并且在中东地区采取系统性占领它国领土、制造入侵、恐怖主义、战争罪以及危害人类罪的做法，这仍是给该地区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带来不安全与不稳定的最主要原因。为此，迅速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是该地区所有热爱和平的国家极其重要的一个目标。

以色列仍是实现这一目标道路上的唯一绊脚石。由于以色列拒不参加，2012年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会议未能召开。任何为以色列政权核武器能力转让核设备、材料、设施、资源或装置以及提供核科技领域帮助的做法均违反了《不扩散条约》的义务，因而必须立即停止。

最后，我国代表团愿强调，不结盟运动在2013年召开的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见A/68/PV.11）上提议，立即在裁军谈判会议内部启动有关核武器全面公约的谈判。我们认为，实现废除核武器并保持这种状态的最有效和务实的方式是谈判一项全面、具有约束力、不可逆转以及可核查的核武器公约。迄今在禁止和消除整个一类生物和化学武

器方面的各项成果均是通过这样一种条约做法取得的。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尼日利亚代表发言，介绍决议草案A/C.1/69/L.60。

**乌代迪比亚先生**（尼日利亚）（以英语发言）：尼日利亚代表团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和我国代表团以非洲国家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尼日利亚还赞同新西兰代表所作的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联合声明、瑞士代表以解除待命状态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同上）以及日本代表今天早些时候以不扩散与裁军倡议组织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尼日利亚代表团愿以非洲集团的名义介绍题为“《非洲无核武器区条约》”即《佩林达巴条约》的决议草案A/C.1/69/L.60。该决议草案已分发给各会员国。我们满意地注意到类似决议在大会过去几届会议上得到压倒性支持，呼吁各国代表团继续支持该决议草案。介绍该决议草案旨在再次强调，非洲有力地致力于保持本大陆及邻近地区为无核武器区。

尼日利亚代表团认为，无核武器区是推动核裁军与不扩散的可信手段。此类区域的重要性不仅在于它们禁止在区内成员国的领土上生产和拥有核武器，同样重要的是，它们还禁止在这些地区部署此类武器。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愿强调，尽管在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它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方面一开始似乎遇到挫折，但是，我们欢迎继续努力以确保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行动计划中的各项承诺与义务得到履行。我们还呼吁各利益攸关方为取得这一成功而努力。尼日利亚代表团认为，凭借各方的政治意愿和成功的决心，实现一个无核武器和其它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中东这个重要和关键的目标终将实现。在这方面，我们还愿强调，必需落实很长时间以前在一次审议大会上商定的13个实际步骤。

核武器造成的不能接受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影响仍是会员国努力处理拥有核武器问题的一个极有说服力的原因。在1978年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首届特别会议上，核武器对人类和文明的生存构成最严重的危险这一事实得到恰如其分的强调。

2010年审议大会《成果文件》强调了类似观点，文件对任何使用核武器行为造成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深表关切。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与其它国家一道，欢迎在挪威和墨西哥举行的两次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问题国际会议，同时，我们期待将于今年12月在奥地利举行的第三次会议。

核武器国家继续保留其核武器库存，同时，随着越来越多的国家获得发展此类武器的能力，下一阶段核军备竞赛正逐渐形成。我们欣见，核武器国家的核武库据报已经减少，但是，我国代表团仍然认为，全世界存在17000多件此类致命武器，这一负担是不可接受的。核武库对人类和所有文明构成巨大危险。正是因为这个原因，尼日利亚欢迎文莱达鲁萨兰国、乍得、几内亚比绍、伊拉克和纽埃在最近批准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我们敦促尚未批准这项条约的国家，特别是剩余附件二国家批准《条约》，以便促进《条约》生效。

核武器扩散带来了此类破坏性武器的安保问题，特别是考虑到全球和跨国恐怖主义威胁等新的现实情况。核材料落入非国家行为体之手的风险，包括与核技术有可能转让给恐怖团体相关的风险，对我国代表团来说仍是一个极大关切。

我们欢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不断作出努力，特别是在监督和视察和平核设施方面发挥作用。我们敦促有关国家确保无论何时都遵守并尊重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制度和标准。我国代表团欢迎根据第68/32号决议在2014年9月26日举行的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纪念活动，我们支持采取所有后续措施，以确保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目标。

衡量国际社会在获取核武器方面面临危险的程度以及今天世界上朝核裁军目标取得的进展的全

球机制数量很多。明显缺少的是确保落实的政治意愿。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重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的义务及对《条约》序言部分所述三根支柱体系及其11项条款的尊重，因为这是我们核裁军的终极目标，尤其是当我们在为明年的《条约》和《2010年行动计划》执行情况审查作准备的时候。

我们欢迎《不扩散条约》的基本理念，这一理念强调，核武器国家应致力于核裁军，而无核武器国家则应恪守不获取核武器的原则。在这方面，我们呼吁核武器国家展现对《不扩散条约》第六条的切实承诺。我们必须免受战火有可能燃起的恐惧。

在有关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的一般性辩论中，尼日利亚强调，《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和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谈判是必须认真解决的两个问题。在这方面，我们赞扬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政府专家组继续作出努力，专家组迄今已在3月和8月举行了两次会议。我们希望，小组将提出建议，指导禁产条约谈判。

作为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和裁军谈判会议成员，尼日利亚继续推动多边进程，并与其它会员国，包括属于不结盟运动和非洲集团成员的会员国一道，对把《不扩散条约》作为深化全球不扩散制度的基石表示支持。因此，我们支持为实现核裁军作出各种有益国际努力，包括大会推动核裁军事业的良好意愿。

**主席**（以英语发言）：作为主席我能够做的是向各位代表发出呼吁。我不想一整晚都让大家心烦，但是，请允许我向所有代表团通报一下目前的情况。目前还剩30位发言者，其中包括一个集团。即便每个人都遵守5分钟和7分钟的时限，我们仍将需要2个小时32分钟来完成发言，而我们现在只剩1小时25分时间了。显然，我们将占用“常规武器”专题组的讨论时间。但是，已经有很多人在这个专题组报名发言了。我听各位成员的意见。我不能哄骗大家。我只能请各位成员考虑其它人发言的权

利，避免由于我们继续以这种速度进行会议可能积聚的压力。

**施密德先生**（瑞士）（以法语发言）：由于时间有限，我将作精简发言。发言全文将放在节纸门户网站上。

随着我们离广岛和长崎核爆炸七十周年越来越近，国际社会绝不应容许与使用核武器相关的禁忌遭到破坏。相反，国际社会应加强这些禁止措施。必须在不扩散和核裁军方面取得更有决定性的进展。

奥斯陆会议和纳亚里特会议强调了核武器构成的巨大风险。我们欢迎将于今年12月在维也纳组织会议，会议将提供机会来深入讨论这个问题。自核武器造成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方第八届审议大会最后文件中得到承认以来，出现了有说服力的新论据，强调迫切需要在裁军、不扩散和核保安方面取得全面和基础广泛的进展。有关人道主义问题的论述强调指出，必须振兴裁军机制，并且加强《不扩散条约》等现有进程。就《不扩散条约》而言，人道主义层面突出表明，大家强烈期望，尚未履行的裁军义务必须得到履行。这个方面还引发了关于如何更有系统地促进执行《不扩散条约》第六条的讨论，包括通过额外国家标准和规范来这样做。

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将面临多重挑战，其中许多挑战与一种普遍看法直接相关，即，各种商定的步骤执行力度不够，特别是在核裁军方面。瑞士对该次审议大会寄予厚望，我们认为，大会如果失败，不仅将破坏在2010年取得的些微进展，还有可能威胁《不扩散条约》的完整性和公信力。2015年审议大会取得成功，需要的不仅仅是有一项协商一致最后文件来确认在《不扩散条约》三根支柱中作出的商定承诺。会议要取得成功结果，就需要为核裁军营造明显的前进势头。

第一，应当履行长期裁军承诺，例如13个实际步骤。解除待命状态是能够取得进展的具体领域。

鉴于有近2000个弹头处于高度待命状态，能在几分钟时间内发射，我们认为，这是一个应当能够实现的步骤。

第二，关于2010年《行动计划》，审议大会应当确定更清晰的方向，提出明确的目标，并且应当确定具体可行事项，以及指出将如何逐步执行各项行动，并为尚未履行的承诺订立可衡量的基准，以期推进在下一个周期履行这些承诺的努力。

第三，除《行动计划》外，审议大会应当讨论各机制可采取何种办法来执行第六条。在这方面，已经提出各种提议。《不扩散条约》的逻辑本身要求提出此类提议。正因为如此，我们坚信，此类进展将补充和加强《不扩散条约》。

第九次审议大会要想取得成功，还必须强化不扩散准则。近些年，在若干问题上得以取得进展，而且2010年《行动计划》规定的多项行动也得到了执行。在缔结全面保障监督协议和建立附加议定书核查标准方面取得了进展。现在所需要的是使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保障监督能适应各国的不同情况。此外还在原子能机构和诸如核保安峰会等其他进程框架内取得了有效确保所有核材料安全方面的其他可喜成果。我们必须在所有这些方面取得进展。

在审议大会召开前，还必须在以下两个特别方面取得更多积极发展，以便审议大会取得成功。

第一，必须在伊朗核问题上取得强有力的长期成果。要想达成协议，各方必须拿出政治勇气和资本，而我们深信，考虑到事关重大，这样做不会徒劳无益。

第二，必须在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方面取得进展。在格利昂和日内瓦举行建设性会议之后，所有相关行为体现在都应抓住摆在它们面前的机遇，尽早在审议大会召开之前在赫尔辛基举行会议，以启动导致建立此区的进程。

米库列斯库女士（罗马尼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由于这是我国代表团第一次在本届会议上发言，我祝贺你担任第一委员会主席，并向主席团中的其他同事表示热烈祝贺。主席先生，我向你保证，正如我认为你到现在已经知道的那样，在你未来几周继续得力地——我要说，甚至高超地——引导我们的辩论时，罗马尼亚将给予全力支持。

罗马尼亚赞同以欧洲联盟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但我还要以我国代表的身份提出几点意见。主席先生，考虑到你发出的呼吁，我要说，我的发言稿的更长一点的版本将被放在“QuickFirst”网站上。

我首先说，同其他人一道，我们认为，整个国际社会都有责任取得具体成果，以便实现建立无核武器世界这一共同目标。我们大力支持一切旨在支持裁军谈判会议履行其任务授权、商定一项工作方案以及就其议程上的各个项目、特别是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开始谈判的倡议。

我们都了解，这座大楼以外的世界正在越来越多地关注核裁军进程。过去两年来，为了配合关于人道主义后果的倡议，各方组织了一系列高级别活动和会议，包括奥斯陆会议、纳亚里特会议以及将于今年12月在维也纳举行的会议。因此，坚持不懈地继续努力，以充分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文字和精神，是我们的共同职责。同时，我们期待着更多地削减核武库。我们欢迎美国愿意继续就此问题开展工作。

罗马尼亚仍然坚定致力于建立有效的多边裁军和不扩散机制。因此，我们认为，《不扩散条约》是核裁军和核不扩散制度的基础和基石。罗马尼亚一直积极参加不扩散条约执行情况目前审查周期内筹备委员会三次会议，有幸担任了2013年在日内瓦举行的第二次会议以及2015年审议大会第二主要委员会的主席。

即将召开的审议大会对于所有缔约国延续和加强其均衡全面地执行《不扩散条约》的承诺而言是一个机会。在这方面，2010年《行动计划》仍然是衡量国际社会在推进《条约》三个支柱执行工作方面所取得进展的明确基准。《行动计划》的某些部分取得了令人瞩目的进展，但要使所有承诺都变为现实，还必须作出远为更多的努力，并显示大量政治意愿。

今年，中东出现了一些重大的积极事态发展，例如叙利亚加入了《化学武器公约》，特别是，“E3+3六国”与伊朗之间进行了前所未有的谈判，以期全面解决伊朗核计划问题。这些事态发展为在格利昂和日内瓦进行非正式协商，以便如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最后文件规定的那样尽早成功召开赫尔辛基会议，提供了令人鼓舞的背景。

作为一个无核武器国家，罗马尼亚将继续尽自己的一份力量，采取实际步骤支持国际安全架构与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罗马尼亚全力支持任何国家都有权得益于和平利用核能，条件是充分满足不扩散和有安全保障等条件。保持《条约》所设想的权利与义务之间的平衡至关重要。

谈到我国的核计划，我们借重一项关于核保安的坚实的国内立法，因为罗马尼亚是这一领域所有相关法律文书的缔约方。我国参加了2012年首尔核保安峰会和今年早些时候海牙核保安峰会。这是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又一步，可促成在减少世界民用核材料数量方面取得实质性成果。

罗马尼亚还要在这一论坛重申，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保障监督制度是确保适当监测和控制所有毛坯和特殊可裂变材料的适当工具。过去若干年来出现的事态发展突出表明，附加议定书和全面保障监督协议在推动加强原子能机构探测和应对未履行保障监督义务行为的能力方面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我们欢迎今后制定国家级概念，将此作为执行《不扩散条约》的宝贵工具，并为在筹备

上个月召开原子能机构大会的进程中采取了建设性的方法而感到鼓舞。

最后，我还要强调指出，在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通过10年后，各方广泛认定，这项文书是对多边不扩散制度的补充。罗马尼亚是该决议的提案国，并积极支持各国执行该决议，包括在2004年和2005年担任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期间。我们还参加了今年5月大韩民国组织召开的安全理事会辩论会（见S/PV.7169），我们鼓励会员国在国家实行措施执行该决议各项规定方面取得稳步进展，并为据报已取得的此方面进展而感到鼓舞。

最后——我保证这是最后一点——和以往一样，我向主席先生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希望积极参与在这个论坛就加强多边合作问题所进行的一切相关讨论，以期进一步巩固国际安全架构。

**Hajnoczi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澳大利亚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早些时候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

人道主义考量是我们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开展各项努力的基础，也是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目标的整个核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基础。这是国际社会的共同目标。它是防止使用核武器的唯一保障。只有在没有核武器的世界上，我们才能确保核武器不造成不能接受的人道主义后果。提高人们对于核武器起爆给人类和地球带来的后果的认识，以及加深对于核武器存在所造成的风险的认识，将为实现核裁军和消除核风险提供动力。

国际社会有义务——特别是根据《不扩散条约》第六条——抱着紧迫感推进工作，并禁止和销毁核武器。2013年在奥斯陆和今年春天在纳亚里特举行的国际会议上开展的基于事实的讨论，推动国际社会增强了对于核武器爆炸所造成的人道主义后果以及核武器造成的风险的了解，并提高了国际社会对于这些问题的认识。

将于2014年12月8日和9日——距离今天还有七个星期——在维也纳举行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问题会议。会议将就核武器爆炸所产生的各种短期和长期后果问题开展基于事实的讨论。它也将以核武器试验问题为侧重点，讨论可能导致核武器爆炸的各种人为和技术因素，以及国际体系面对此类事件的反应能力和各种挑战。此外，它将审议关于核武器爆炸的人道主义后果的现行国际法律规范。

正如奥地利一再强调的那样，已向各国以及选举产生的代表、有关国际组织、民间社会和学术界发出了邀请。为了以非常透明的方式宣传该会议，奥地利开展了密集的宣传活动。维也纳会议旨在深化对于以下问题的认识，即应当如何实现作为全球优先事项的无核武器世界这一共同目标。

维也纳会议是奥地利对于整个国际核裁军努力，特别是作为无核武器国家对于履行根据《不扩散条约2010年行动计划》行动1所作承诺，即“实施完全符合《条约》和实现没有核武器的世界目标的政策”作出的贡献。

奥地利完全赞同新西兰代表以155个国家的名义，在讨论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后果的本次辩论会上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该发言指出，核武器的灾难性后果必须成为采取一切做法和作出一切努力来实现核裁军的基础。

奥地利欢迎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在核裁军和军备控制方面所采取的所有步骤。不过，这些重要的单边或双边步骤显然还不够。奥地利认为，采取可信做法履行核裁军义务意味着，核武器国家需要采取明确行动，摆脱其对于核武器的依赖，并需要为建立无核武器世界采取有效举措。

我们呼吁《不扩散条约》缔约国以建设性态度对待即将举行的审议大会，以便找到共同的前进道路，在一定时限内充分、有效、具体地执行第六条。正如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在其2013年会议的共识报告（A/68/514）中表示的那样，国际社会必须就多边核裁军领域政治

和法律措施方面可供选择的各种办法开展建设性接触，以便最终进入谈判阶段。在这方面，奥地利愿表示，它支持爱尔兰以新议程联盟名义向不扩散条约筹备委员会2014年会议提交的题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的工作文件。

核裁军和不扩散努力是相辅相成的。核裁军问题上缺乏进展加剧了扩散风险。《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是核裁军和不扩散两项工作的关键支柱。尽管《全面禁核试条约》尚未生效，但该《条约》的价值及其监测和核查制度的能力已经得到了清楚的体现，并得到了国际社会的明确认可。奥地利主张使《全面禁核试条约》尽早生效和促成各国普遍加入这个制度。奥地利呼吁尚未签署和批准该《条约》的国家——特别是剩余的附件2国家——尽快签署和批准。

核试验的幸存者提醒我们，必须重申我们对于核裁军和不扩散的承诺，以便建立无核武器世界。

最后，奥地利强调，必须调动青年一代参与裁军和不扩散问题，这些问题对于人类未来而言是高悬的达摩克利斯之剑。我们只有表明对于这些事关人类安全的重要问题以及人类文明继续存在的关注，才能切实促进人人享有和平和可持续的未来。

斯特罗姆西科娃夫人（捷克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捷克共和国完全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我谨以本国代表身份补充以下几点。

首先，我们表示继续支持各国普遍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以及充分遵守《条约》所规定的义务。我们深信，即便是最动荡的政治和社会动乱都不能免除和减轻各国确保其境内所有核材料和放射性材料安全的责任。我们同意《不扩散条约》如今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重要的看法。它仍是全球核不扩散制度及核裁军的基石。我们必须维护并加强其权威和完整性。然而，我们看到了几起有悖该目标的不遵守和违反国际公认承诺的情况。

俄罗斯兼并克里米亚的行为不仅公然违反了《布达佩斯备忘录》为其规定的义务，而且也危及《不扩散条约》不扩散制度本身的完整性。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2013年2月的核试验是公然挑战不扩散制度的又一举动。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这一举动违反了其核不扩散承诺，不仅威胁到区域环境，而且也威胁到国际安全及核不扩散制度，并危及安全理事会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权威。我们认为，和平解决这一核问题的唯一办法就是恢复六方会谈。

捷克共和国赞赏地注意到最近的事态发展，其中包括伊朗与原子能机构的协议。与此同时，我们感到遗憾的是，伊朗至今仍未使国际原子能机构得以向国际社会作出可信的保证，即伊朗没有未申报的核材料及核活动，从而断定伊朗所有核材料仅系用于和平活动。我们希望在不久的将来看到此类保证。

捷克共和国愿重申，它继续支持《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生效，因为这将大大加强国际安全架构。我们欢迎几个尚未批准《禁核试条约》的国家宣布暂停核试验。然而，这种自愿暂停永远无法取代《禁核试条约》规定的法律禁令。

捷克共和国还高度重视建立国际公认的无核武器区，特别是在中东。我们同意，该问题理应得到更加全面的解决，包括消除各种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并实现该地区冲突的和平解决。我们赞赏协调人努力筹备赫尔辛基会议。我们明白，赫尔辛基会议只是一个可使我们达成中东地区各方均可接受解决方案的长期进程的起点。

捷克共和国赞同对《不扩散条约》的所有三个支柱采取一种均衡的做法。不能剥夺新近迈入核应用领域的国家和平利用核能的权利，无论是能源还是非能源领域的应用。但是，现有各项规则与义务均应得到严格遵守和适当核查，以防止核材料与

技术的扩散与可能不当使用。无论在时间上多么遥远，核裁军应始终是国际社会的一个最终目标。

希吉女士（新西兰）（以英语发言）：当然，关于核武器在国际社会面临的一系列危险中确切处于什么位置的辩论一直在继续进行。但是，的确，我们中间有很多人确实认为，目前我们这个地球上存有大量核武器是一种相当严重的危险，这倒并非是因为核引爆不可避免，而是因为一旦发生核引爆，其后果的可怕与严重程度。

对于一个如此重要的问题，新西兰当然欢迎有机会再次与联合国会员国协作推进核裁军取得进展。新西兰与我们在座的几乎所有国家一样，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第六条发出行动呼吁，与此同时，我们也承认对于我们所有各方都适用的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具体义务。我们中还有许多人确认有必要把过去几十年来引导国际社会明确禁止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即化学武器和生物武器的同样的基本理念落到实处。

第一委员会的会议是我们用以推进核裁军为数不多的论坛中的一个。另一个尤其重要的将是不扩散条约明年的审议大会。我们希望，明年4月我们在该会议上聚首时，2010年行动计划执行方面取得的进展将比现在积极得多。

在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今年的会议上，新议程联盟提出了一项工作文件（NPT/CONF. 2015/PC. I/WP. 18），概述了针对《不扩散条约》第六条所规核裁军有效措施提出的四个备选办法。新西兰依然热切希望继续在该工作文件中启动的对话。因此，我们认为，从国际法的角度来评估文件中的这四个备选办法，并且探讨每一途径涉及的最重大法律方面的问题，将很有价值。

我们授权编写的讨论文件于10月10日周五由其作者Treaasa Dunworth在这里的一次会外活动上提出。Dunworth女士的文件提出了几点重要意见，其中包括以下意见：探寻工作文件18中所涵盖的任何一个备选办法都是对第六条现状的一种推动，而且

也完全符合《不扩散条约》的目标与宗旨。她得出结论认为，重复《不扩散条约》所定义务并不会削弱而实际上会加强现有《不扩散条约》法律义务。她在文件中指出，即使是草拟一项范围狭窄的禁止核武器文书也将带来规范方面的影响。

我期待该文件成为新西兰能够在明年审议大会上所作多项贡献中的一项，以解释就我们自身而言做出了什么特别的努力，以便“搭建”——借用《不扩散条约》2010年行动计划中的用词——“必要的框架来实现并保持一个没有核武器的世界。”

我们将能够作出的另一个贡献与我们参与和有力支持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方面的倡议有关。最近的奥斯陆和纳亚里特会议增进了我们对任何核武器引爆事件给人类和全球安全的灾难性影响的理解。我们期待将于今年12月由奥地利召开的会议。

去年，新西兰在第一委员会上代表125个国家作了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联合发言。随后，鉴于我们是该联合发言的协调人，我们代表125个国家向不扩散条约筹备委员会今年的会议提出了一项报告。此外在今年，就在今天上午，新西兰向第一委员会作了有关该问题的联合发言（见A/C.1/69/PV.11），这一次是代表155个国家。发言中转达了我们这些国家对核武器灾难性影响的严重关切和我们认为绝不能再次使用核武器的看法，以及我们认为彻底消除核武器有利于人类自身生存的信念。

在我们消除核武器的努力中，过渡性措施也占据一席之地，不过我要指出，在实际落实方面，临时性、渐进式的措施与那些影响更深远的措施一样，常常看起来完全一样困难。

作为解除待命状态小组的一员，新西兰将再次与其它成员一道，在今年的届会上提出一项呼吁降低核武器行动准备状态的决议草案。我们希望，我们的决议草案将帮助说服核武器国家在与冷战完全不同的地缘战略形势下，解除它们对这些武器设定的戒备状态。在当前国际社会对推进核裁军寄予的

希望远远高于冷战时期的情况下，我们相信，今年我们的决议草案将得到更加广泛的支持。

**安德森女士（加拿大）（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应你的要求，我将作简略发言。

在一个充满政治不确定性而且处于微妙状态的国际环境中，鼓励建立信任的必要性变得更为重要。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都必须展现最大限度的自律，以使广大国际社会相信，这些国家致力于实现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在这方面，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将是我们再次做出核不扩散与裁军共同承诺的一个极其重要的机会。尽管《不扩散条约》存在不足，但它仍是历史上在不扩散、军备控制以及裁军领域得到最广泛遵守的文书。我们不能容许它失败。但是，我们并不对确保其成功所需做出的努力抱有幻想。在分歧不可调和的情况下，必须坚定不移地努力达成共识。衡量我们成功的尺度将是在2010年行动计划基础上采取的务实和循序渐进的步骤，而不是注定会让我们失败的好高骛远做法。

确保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取得成功的一个至关重要的因素是防止那些寻求核武器能力的国家实现其目标，并确保违反不扩散义务的国家被追究责任。

加拿大认为，核扩散和相关材料与技术的扩散是对全球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需要我们集体保持警惕。加拿大对若干国家继续不履行其核不扩散义务深表关切。尽管伊朗通过联合行动计划与“五常+1”进行接触，但它仍未履行其法律义务和高级别政治承诺。关于伊朗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之间商定的合作框架，伊朗尚未就其核计划可能具有军事性质问题作出答复。虽然向原子能机构总干事作出了直接保证，但伊朗继续无视《不扩散条约》和《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协议》赋予它的义务。伊朗核计划危机持续的时间太长了。伊朗不遵守国际法，也不履行其核保障监督义务，这

些行为削弱了《不扩散条约》，并降低了原子能机构及其成员国所做工作的价值。

此外，朝鲜公然违反其《不扩散条约》义务并继续开展扩散活动，包括最近进行了导弹试验并增加了宁边核设施的活动，所有这些举动都是进一步挑衅行为，威胁区域及全球和平与安全。加拿大认为，国际社会必须确保制裁朝鲜的安全理事会各项决议得到全面执行。

核不扩散与裁军从根本上说密不可分，这一点早已得到公认。与冷战时期相比，核弹头数量已大幅削减。不过，核武器国家能够做更多工作，以便进一步削减其核武库，增加透明度，降低核武器的战备状态，并且削弱这些武器在防卫理论中的作用。加拿大与其“不扩散和裁军倡议组织”各伙伴一道努力，提出了有关推动执行此类倡议的具体建议。我们欢迎核武器国家在不扩散条约筹备委员会2014年会议上提交了初步报告，但是，应把许多重要而且很容易获得的最新数据和活动增列入今后的报告中。无核武器国家期望做更多工作来增加透明度并建立信任。

加拿大对俄罗斯军事干预乌克兰和违反1994年《布达佩斯备忘录》的举动深感关切。这种违反行为对裁军目标有严重不利影响。此外，加拿大感到关切的是，有报告指出，俄罗斯没有遵守1987年《中程核力量条约》。我们促请俄罗斯解决与这项条约有关的关切。

在冷战高峰期，加拿大作出了不发展或获取核武器的根本性决定，这是因为我们深刻认识到使用核武器给人造成的灾难性后果。对核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后果的关切，是我们为核不扩散和裁军所做一切工作的基础，特别是在《不扩散条约》的范畴内，因此，加拿大坚定支持执行《2010年行动计划》。在这方面，加拿大赞扬协调人和三位共同主办方为推进中东无核武器区会议作出的不懈努力。加拿大希望，该次会议将以包容性议程为特点，该地区所有国家都将参加会议。

（以法语发言）

加拿大感到高兴的是，我们当选为政府专家组主席，专家组目前正在研究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和其它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条约的各个方面。我们坚信，这项条约对不扩散和裁军两大目标来说都是有价值的。我们还坚信，现在可以而且也应当立即着手就这项条约进行谈判。这项条约也将有助于制止纵向和横向扩散，控制可用于制造核武器的裂变材料数量，并且大大增加新的国家或非国家行为体通过盗窃或转让来获取核材料或核武器的难度。

同时，《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迅速生效对不扩散和裁军来说至关重要，也是加拿大的一个优先事项。我们再次呼吁尚未批准《全面禁核试条约》的所有国家批准《条约》。

由于恐怖主义严重威胁安全，加拿大致力于与志同道合的国家、原子能机构以及其它相关倡议一道合作，并且通过核保安峰会等进程来作出努力。加拿大参加了2014年海牙核保安峰会，并且支持其联合声明。此外，加拿大牵头与大韩民国一道就全面和普遍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作出了共同承诺。

最后，我谨强调，第一委员会在举行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之前动员全球良好意愿和积极势头方面，可以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

蔚鸣先生（新加坡）（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由于这是新加坡第一次在本届会议上发言，请允许我祝贺你以及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我国代表团期待与你开展建设性合作，以确保本届会议取得成效。

我们离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方2015年审议大会召开还有约6个月时间。不能低估2015年审议大会的重要性。《不扩散条约》是国际安全架构的基石。但是，由于其公信力和现实意义承受压力，《条约》正面临生存挑战。在全球不稳定状况日趋严重的背景下，我们不应容许《不扩散条约》遭到瓦解。

正如我们在今年早些时候2015年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上看到的那样，在关键问题上仍然存在巨大差距。因此，筹备委员会未能拿出一项协商一致文件。展望审议大会，我们必须认真研究如何能以维护《条约》核心谈判结果的平衡方式，在《不扩散条约》的所有三根支柱，即核裁军、核不扩散以及和平利用核能方面取得进一步进展。

我们承认，核裁军是一个长期愿望。但是，可以明显感到，无核武器国家对核裁军缺少具体进展感到失望。如果我们对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态度是认真的，那么核武器国家就必须凝聚政治意愿，以便采取行动。每一步都至关重要。

第一，核武器国家必须作出更大努力，以便让无核武器国家放心，相信它们仍然致力于履行《不扩散条约》第六条赋予它们的义务。直至它们这样做之前，存在令人关切扩散问题的国家都可能继续把国家安全作为它们需要核威慑的理由。尽管“五常”有关裁军相关问题的磋商是向前迈出的积极一步，但是，必须采取更加具体的措施。我们大力促请美国和俄罗斯开始对把美国和俄罗斯的核武库从2010年《新裁武条约》的商定水平进一步削减三分之一这个问题进行讨论。尽管其它核武器国家的核武库数量较少，但是，它们同样也应进一步削减这些武器。我们也呼吁核武器国家积极采取措施，以便消除使用核武器的风险。

第二，我们必须寻找办法，让没有加入《不扩散条约》的核武器国家参与类似裁军讨论。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还必须承诺不采取任何行动，例如与没有加入《不扩散条约》的核武器国家开展核合作。这样做的目的是维护《不扩散条约》的合法性和普遍性。

第三，我们必须继续认识到，无核武器区作为促进建立无核武器世界的基石是重要的。无核武器区的生命力取决于一个重要因素。核武器国家必须履行它们的义务，以便实现《不扩散条约》和建立无核武器区条约及其议定书的目标。为此，核武器

国家应签署并批准议定书，不作任何保留，也不作单方面解释性声明，并且撤回任何已作出的保留或声明。

无核武器区的有效性取决于核武器国家是否完全接受议定书赋予它们的义务。保留意见有损无核武器区的主旨。

我们也促请有关各方一道努力，以便在2015年审议大会之前，召开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它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会议。

第四，我们强烈促请所有尚未签署和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国家，特别是附件二国家签署并批准《条约》，我们也鼓励有关各方努力在裁军谈判会议中以及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方面取得进展。

目前正在开展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讨论，也是重要的。我们敦促核武器国家积极参与这一讨论，包括出席2014年12月在维也纳举行的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会议。

我们还需要采取步骤，消除核技术和材料的扩散以及用于军事目的的两用物品的扩散带来的风险。我们可以在几个方面这样做。首先，在国家、区域和国际一级对民用和非民用核材料设施加强核保安措施；第二，加入并充分执行《核材料与核设施实物保护公约》及其2005年修正案等关键的国际法律文书。就在上个月，新加坡向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交存了它的《公约》加入书及其2005年修正案的接受书。我们也鼓励尚未缔结《原子能机构全面安全保障协定》和《附加议定书》的《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尽快那样做。

我们应该致力于制订一项更稳健的防范非法贩运的国际出口管控制度，而与此同时确保合法贸易不受阻碍。作为一个主要的转运中心，新加坡现有一个稳健的出口管控系统并充分遵守其所有国际义务。然而，只有部分司法管辖区或港口加强出口管控制度是不够的，整个供应链都必须无忧无虑。否则，扩散者们就会径直利用最薄弱的环节。

我们也应该重申，按照《不扩散条约》第四条的规定，主权国家有权和平使用核科学技术。然而，权利和责任是相伴而行的。和平应用核科学技术必须以安全、可靠和有保障的方式进行。特别是原子能机构，应该继续协助各国通过培训和其他能力建设方案来建立必要的监管和法律基础设施。这将有助于促进最高水准的核安全与核保安，并加强其应急准备和应对能力。

《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乃至《不扩散条约》本身的成败取决于我们是否有能力汇集必要的政治意愿、搁置分歧并共同努力就拟采取的具体步骤达成共识，以便推进《不扩散条约》所有三个支柱。新加坡仍坚定致力于《不扩散条约》并将继续支持各种努力，以推进全球裁军、核不扩散和各主权国家以安全、可靠和有保障的方式和平使用包括能源在内的核科学技术的各种权利。

Sætre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核武器不扩散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认识到，任何使用核武器的行为都会带来灾难性的人道主义后果。它重申，所有国家在任何时候都必需遵守国际法，包括国际人道主义法。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关系到我们所有人。处理这个问题是《不扩散条约》议程的一个组成部分。我们必须采取切实和可度量的步骤来实现《不扩散条约》的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目标。我们必需作为紧急事项充分落实《不扩散条约2010年行动计划》。

奥地利将于今年12月在维也纳主办第三次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问题会议。会议将使我们能进一步从人道主义的视角进行讨论。我们鼓励所有国家，无论核武器国家还是无核武器国家，以及其他相关的利益攸关方都参与这一重要讨论。人道主义的视角再次引起了人们对核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关心。它使人们，尤其是年轻一代，关注集体持续无作为所带来的风险和后果。

铭记着我们联盟的承诺，挪威将继续通过已设立的论坛积极参与建设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工作。

在我们努力消除核武器的过程中，我们必须继续进一步削弱这些武器的作用。我们必须巩固现有的无核武器区并支持建立新的无核武器区。

核查对于维持核不扩散制度是不可或缺的，对于今后削减军备也至关重要。联合王国和挪威在探讨与核裁军核查制度相关的挑战方面已经合作多年。这表明，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之间的协作既有可能也有必要。建立伙伴之间的信任是这方面的关键。

挪威希望，将采取补充步骤，使《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我们继续呼吁各国普遍加入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协定和附加议定书。原子能机构必须具备一切条件，以便在不扩散领域执行其至关重要的任务。

扩散方面所有悬而未决的关切问题都必须得到解决。我们敦促伊朗解决与其过去和现在的核计划相关的问题，从而使伊朗履行《不扩散条约》的义务。我们充分支持目前“五常加一”力求与伊朗达成持久协议的外交努力。挪威重申，强烈谴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实施的核试验和导弹试验。

像欧洲联盟一样，挪威强烈谴责俄罗斯联邦违反根据《布达佩斯备忘录》做出的一些承诺，尤其是承诺对乌克兰领土主权不以武力相威胁或使用武力。挪威也表示，它对这些违反国际不扩散和裁军努力的不利影响感到关切。

随着《不扩散条约》2015年审议大会的临近，我们感到关切的是在落实《2010年行动计划》方面进展有限。我们促请各会员国，尤其是核武器国家，竭尽全力达成可信的结果。

本次发言的全文可在“节纸”网站上备供查阅。

萨阿德先生（沙特阿拉伯）（以阿拉伯语发言）：我们谨赞同阿拉伯埃及共和国代表以阿拉伯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我们也赞同印度尼西亚代

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11）。

沙特阿拉伯王国认为，国际文书缺乏公信力对国际安全和区域稳定是真正的挑战。我们对核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目前的国际环境深感关切。尽管《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具有普遍性，而且人们相信该《条约》是国际裁军和不扩散制度的基石，但国际多边努力没有达到预期的要求。这使目前的国际局势不明朗。这意味着，必需找到认真谈判的方法和途径，以化解这一局势。

这个世界被各种危机困扰着，尤其是在中东。中东目睹了激进的变革并面临着需要各方努力协调的挑战，以防止局势进一步恶化。在国际一级没有真正的伙伴关系，我们就无法有效处理这一局势。没有国家能独自面对这些危机。我们面临的挑战是全球性的，解决办法也必须是全球性的。

因此，沙特阿拉伯王国认为，只要以色列拒绝加入《不扩散条约》并把其核设施置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中东就得不到该《条约》提供的安全保障。以色列继续以各种借口拒绝加入《条约》并无视国际社会的呼吁，这进一步增加中东的紧张局势。

因此我国认为，如果各国不对《不扩散条约》的无限期延长或加入《条约》表示关切或提出问题，对《条约》是有益的。只要以色列不加入《不扩散条约》，这种印象将会不断增长，尤其是在即将举行的2015年审议大会上。另一方面，主要核国家承担着重建对《不扩散条约》的信心并消除其所有执行障碍的首要责任。

既然我们正努力在世界各地建立无核武器区，我国强调有必要在中东建立一个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没有为建立这样一个区召开定于2012年在赫尔辛基举行的中东会议的事实，对审查进程和2010年审议大会商定的各项承诺产生了负面影响，并对裁军领域多边关系中的妥协进程提出了疑问。没有同意出席会议的以色列，应对会

议延期和随后的消极后果使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努力无法取得进展承担责任。赞助国也应承担对按期召开会议的责任。

关于伊朗核问题，我们对于谈判缺乏时限感到关切。我们继续重视通过五常加一集团和伊朗之间的谈判以和平手段解决这场危机，其方法要确保伊朗在原子能机构的适用措施和原子能机构所有条例的范围内和平利用核能。这些条例应当适用于区域所有国家。

**Picarinho女士（葡萄牙）（以英语发言）：**葡萄牙完全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关于核武器专题讨论的发言（见A/C.1/69/PV.11）。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仍然是全球核不扩散和裁军制度的基石。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将处理敏感的问题并需要全体会员国作出艰苦努力，以便在《条约》的三项支柱——裁军、不扩散以及和平利用核能——方面取得全面和平衡的进展。我们呼吁尚未加入《不扩散条约》的所有国家作为无核武器国加入它。为了努力建设一个无核武器世界，需要坚持不懈的决心以及具体、一致和可持续的行动。这事关人类及其生存，因此，它只能是我们关注和努力的核心。

尽管葡萄牙承认核裁军方面的进展，但不得不认识到仍然有许多工作要做，才能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最终目标。鉴于意外和蓄意使用核武器可能给人类带来的灾难性后果，需要采取果断、紧迫和适当的行动。我们必须一道竭尽全力确保核武器不被使用并不会扩散。

不扩散与裁军确实是相辅相成的进程，应当在执行2010年《不扩散条约》行动计划的努力中以平衡的方式果断开展这两个进程。我们也应当继续密切配合，加强信任和透明措施，解决现有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严重挑战。只有通过共同努力，国际社会——我们大家、各国及其人民——才能确保后代不会受到核武器相关风险的威胁。我们期待即将召开的维也纳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问题会议将就

这一重要问题进行包容性和富有成效的辩论，并对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圆满成功作出有效贡献。

核扩散仍然是国际社会最紧迫的关切之一。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发展核武器和弹道导弹的计划，继续对国际和区域的和平与安全构成严重挑战。我们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遵守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并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进行充分合作。

关于伊朗核计划，我们再次鼓励参加目前谈判进程的各方解决所有悬而未决的问题，达成一项全面和长期的协议。我们还呼吁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充分遵守2011年原子能机构理事会决议（GOV/2011/41）。

各国在行使发展核能力的权利的同时必须以透明和负责的方式严格遵守相关的国际协议和承诺。有权利必有义务和责任。在这方面，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需要确保充分和普遍遵守原子能机构当前的核查标准，包括《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和《附加议定书》规定的措施。葡萄牙一直在致力于使此类标准普遍化，并且随时准备一如既往地协助原子能机构和会员国为此所作的努力。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生效，对于推进核不扩散目标至关重要。我们敦促所有尚未批准该条约的国家尽可能早日批准，并且在批准之前暂停核试爆。

必须启动关于《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同时应当暂停生产裂变材料。令人确实感到遗憾的是，裁军谈判会议迄今无法启动这一重要的谈判进程。

执行《不扩散条约》1995年审议和延期大会关于在中东建立无核武器和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决议，是我们必须继续争取实现的愿望。葡萄牙敦促该区域所有国家本着合作和妥协精神，同中东会议召集人拉亚瓦大使和各共同主持人进行进一步接触。

**林德尔先生（瑞典）（以英语发言）：**我也谨作简略发言，发言稿全文将另行散发。

瑞典完全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的发言（见A/C.1/69/PV.11）。瑞典也赞同新西兰代表以155个国家的名义所作的发言（同上）。

核武器爆炸将产生大规模的持久后果。我们从广岛和长崎的历史经验中得知了这一点，那里的生命和文化在几分钟内便被摧毁，我们还从几十年的核试验中得知这一点，核试验对人类、动物和植物造成损害。

人道主义视角有助于以类似过去做法的方式进行裁军讨论，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范畴内以及在其他论坛上都是如此。我们当初一领悟到世界多么接近爆发一场核战争，便于1963年在古巴导弹危机发生后缔结了《禁止在大气层、外层空间和水下进行核武器试验条约》。我们当初一意识到假如更多国家获得核武器，世界会变得多么危险，便缔结了《不扩散条约》。

我国瑞典在1960年代中期中断了核武器研究和开发计划，因为我们认为，没有核武器，我国人民会更安全；如果世界各国团结一致废除这些武器，世界人民将变得更安全。

正如四位政治家舒尔茨、佩里、基辛格和纳恩几年前所讲的那样，在当今世界里，为威慑目的而依赖核武器越来越危险。我们生活在一个日益多极化的世界，在这个世界里，传统的军备控制机制和论坛难以产生结果。我们生活在一个越来越强大、能够获得核武器的非国家行为体不断壮大的世界里。在这个世界里，核武器被意外、误算、未经授权或故意使用的风险有所增多。如今，我们遇到了新的安全挑战，需要新的安全办法，包括将人放在关注焦点的办法。

我们期待在12月举行的关于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问题的维也纳会议上继续讨论这些问题。我们希望所有关心核裁军、安全政策和人类安全问题的国家将与我们齐聚一堂。

《不扩散条约》是核不扩散和裁军制度的基石。至关重要的是，所有国家都必须履行其依照《不扩散条约》以及在以前审议大会上、尤其是在1995、2005和2010年的审议大会上承担的义务。

《不扩散条约》2000年审议大会在核裁军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核武器国家承诺在无先决条件的情况下坚决消除其核武库。我们从其他论坛获悉，如果我们将一个问题上的进展与另一个问题上的进展挂钩，便很难在任何一个问题上取得进展。我们现在尤其感到关切的是，裁军讨论中又有人重提先决条件。这无助于我们应对我们面临的挑战，也无助于兑现我们在《不扩散条约》下所作的承诺。

在筹备明年的审议大会之际，我们欢迎核武器数量自冷战期间达到顶峰之后在逐步减少。然而，我们做得远远不够，因为还有16 000多件核武器有待销毁。我们尤其关切所有拥有核武器的国家都再度努力更新其核武库。

我们赞扬关于进一步裁军的各项提议。现在仍有时间响应奥巴马总统在布拉格和柏林发出的呼吁，即，降低核武器在国家安全理论中的作用并对削减战略和战术核武器进行谈判。我们敦促俄罗斯联邦与美国一道在此问题上向前推进。

要帮助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就需要其他要件。其中包括：最后敲定《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提高透明度；解除核武装力量待命状态；以及巩固和新建无核武器区。瑞典欢迎拉亚瓦副部长及其团队为筹备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会议所作的不懈努力。瑞典也将积极参与磋商和讨论，以探讨实现彻底消除所有核武器的方法。

裁军和不扩散进程相辅相成。严重的扩散关切仍未得到解决，《不扩散条约》需要得到普遍加入。欧洲联盟先前在本次辩论中就这些问题表明了其立场。

最后，有必要在国内和国外谋求实现核保安。瑞典欢迎2009年在奥巴马总统倡议下于华盛顿特区

举行的核保安峰会。我们期待继续推进该进程，并期待将于2016年在美国举行的会议。我们将积极参与该筹备进程。

罗兰先生（联合王国）（以英语发言）：联合王国赞同以欧洲联盟名义在辩论中所作的发言（见A/C.1/69/PV.9）。鉴于现在我不打算就这个问题作进一步评论，我尤其要提请各位注意该发言开头关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四个重要段落，其中包括我们致力于确保明年的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取得成功。

联合王国仍然充分致力于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并且坚信实现这一目标的最佳办法是通过“逐步推进”的渐进做法。我们理解那些希望加速取得进展的国家在关于使用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后果的讨论中所表达的挫折感。

我们对使用核武器可能产生的人道主义后果深感关切。正因为如此，我们竭尽全力避免使用核武器。然而，我们不赞同认为核武器本身在本质上是不可接受的。我们认为，几十年来，核武器帮助保障了我们的安全以及我们盟国的安全。

挫折感极少会带来明智的行动。实现核裁军是没有快速解决方案的。我们尚不具备适当的政治和安全条件，让那些没有核武器的国家感到没有必要获得核武器，或者让那些已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不再认为需要保留核武器。为创造这些条件确定一个时限也是不可能的。消除扩散方面的挑战，将有助于创造这些条件。我们都可以尽一份自己的力量。

联合王国与“欧盟3+3”六国合作伙伴一道，充分致力于与伊朗达成一项协议，以确保伊朗的核计划完全用于和平目的。我们鼓励执行联合国制裁制度，以便管控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获取扩散敏感材料并防止其出口武器和技术。核武器国家之间加强信任和提高透明度，也将有助于创造合适的环境。这就是为什么2009年我们鼓动“五常”定期对话，也正是为什么我们正通过主办拟于明年2月在伦

敦举行的第六次“五常”会议来启动进程的第二周期。

我们已共同对政治和安全格局的变化作出回应。冷战结束对裁军产生了非常实际的影响——全世界核弹头数量从20世纪80年代的逾6万枚减至大约1.7万枚，比冷战高峰时期的三分之一还要少得多。

联合国本身在核裁军方面记录良好。自冷战高峰时期以来，我们自身核力量的规模缩减超过50%。2010年，我们宣布，到21世纪20年代中期，我们将把核力量削减到现役弹头不超过120枚，库存弹头总数不超过180枚。这项工作在持续进行。关于我们已开展工作的更加详细的信息，请参见我们向《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提交的国家报告。

联合国认为，分步推进的进程并不是绝对按顺序进行的。我们当然不必等到一个步骤全结束，才开始下一步骤。我们知道，例如，核查将成为裁军任何后续步骤不可或缺的一个方面。我们正处于与美国保持监测和核查研究积极伙伴关系的第二个十年。非核武器国家也需要对核查抱有信心，因此，我们通过联合国-挪威倡议——与非核武器国家的首个此类联合项目——对核查核弹头裁军的各项挑战开展了突破性的研究。

5月份，我们高兴地签署了《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我们将尽快批准该议定书。我们欢迎本月早些时候“五常”与东南亚合作伙伴之间举行的会议。我们希望，我们能很快签署《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的议定书。

我们仍然充分致力于建立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这一目标。我们认识到，这一目标的实现将会极大地促进区域和全球安全。过去这一年，已采取一些重大步骤，以便朝着在赫尔辛基举行一次关于该事项的会议这个方向迈进。迄今取得的进展令联合国颇受鼓舞。

展望未来，一项重要步骤将是《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生效。我们敦促所有尚列于附件二的国

家批准该《条约》。另一个重要步骤将是，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展开谈判。我们全力支持政府专家组围绕该议题所作的工作。我们期待明年的报告，并希望它将使我们离谈判更近些。

鉴于当前的全球安全局势，要进一步在核裁军方面取得重大进展并非易事。但联合王国依然致力于实现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这一目标，并且，无论在“五常”进程内，还是同整个国际社会的合作伙伴一道，它都将继续为实现该目标发挥建设性的作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缅甸代表发言，介绍A/C.1/69/L.31号决议草案。

**觉丁瑞先生（缅甸）（以英语发言）：**我荣幸地介绍题为“核裁军”的决议草案（A/C.1/69/L.31）。迄今为止，下列46个代表团与缅甸一道成为共同提案国：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伯利兹、贝宁、文莱达鲁萨兰国、不丹、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刚果、乍得、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斐济、几内亚、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菲律宾、萨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斯威士兰、泰国、东帝汶、汤加、乌干达、瓦努阿图、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越南和赞比亚。

核武器在所有武器中最具破坏力。因此，核裁军一直是我们的首要优先事项。国际法院一致同意的裁决表明，所有国家都有义务一秉诚意地结束谈判，在严格而有效的国际管制下，最终导致在其所有方面实现核裁军。

决议草案呼吁裁军谈判会议开始就一项分阶段的核裁军计划展开谈判，从而导致在规定时间内彻底消除核武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是核裁军和核不扩散的基石。因此，我们再次呼吁所有核武器国家，尤其是拥有最大核武

库的国家，立即全面采取《不扩散条约》2000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所载的13个核裁军实际步骤，并且履行《不扩散条约》2010年审议大会《最后文件》所载的《22点核裁军行动计划》。

决议草案呼吁，在彻底消除核武器之前，核武器国家向所有非核武器国家作出不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的有效保证。对所有非核武器国家来说，早日商定一项普遍、无条件、不可撤销且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消极安全保证文书，极其重要。

我们坚信，关于在世界不同地区建立无核武器区的国际公认的条约能有效增强全球核裁军和核不扩散机制。因此，决议草案鼓励各会员国继续努力，在没有无核武器区的地方——包括中东，建立这样的区。

除技术更新之外，我们还介绍了最新事态发展。决议草案欢迎将9月26日定为彻底消除核武器国际日，并欢迎举行纪念该国际日的大会高级别全体会议（见A/）。该草案还仔细注意到关于核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的奥斯陆会议和纳亚里特会议，以及即将于12月在奥地利维也纳举行的第三次会议。

由于时间有限，我仅强调决议草案的主要内容。我们的决议草案内容详实，重点在于实现彻底消除核武器的切实步骤。决议草案呼吁各行为体采取行动，以实现我们认真设想的无核武器世界。关于这一点，我们请所有会员国继续坚定地支持这项重要的决议草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法国代表发言。他要求作行使答辩权的发言。为此，我谨提醒所有代表团，第一次发言以10分钟为限，第二次发言以5分钟为限。

**西蒙-米歇尔先生（法国）（以法语发言）：**在两个代表团发言指责我国之后，我要作行使答辩权的发言。

1968年，与联合王国一道，法国是首个批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的国家。在批准该条约后，法国关闭了法属波利尼西亚的试验场，以不可逆转的方式表明了自己的承诺。此外，自那以后，我们在拆除和裁减以及法国核试验可能造成的环境问题方面展现了出色的透明度。

在这方面，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以完全独立的方式申明了自己在这个问题上的态度。原子能机构具备这方面的能力，我们认为这一能力是无可争议的。我国代表团对这一能力现在受到质疑感到遗憾。

此外，法国充分认识到它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以及《禁核试条约》所担负的义务。法国正在履行其义务。它没有发展任何类别的新武器，而且它一直将其武库保持在与其战略处境相称的水平。法国打算保持其所持武器的安全可靠。过去20年来，法国将其核弹头数量减少了一半。它消除了所有陆基威慑武器，包括洲际弹道导弹和所谓前战略武器。法国已彻底消除其三分之一的潜艇和空中资产，而且不可逆地关闭了它的裂变材料生产设施。因此，法国在核裁军方面有着极其出色的记录。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已用完分配给我们的时间。今天共有五十一个代表团发了言。本项目组发言名单上仍有十七位代表尚未发言，如果他们遵守时限的话，预计要花一个半小时。

在我们休会之前，我要提醒各代表团，专题讨论部分的发言名单将于明天，即10月21日星期二下午6时截至登记。打算在专题讨论部分发言的代表团应确保在这个期限之前登记。

下午6时05分散会。